

广州市文物局

穗文物〔2018〕721号

广州市文物局关于广州市文物保护单位横沙民俗建筑群之壶天罗公祠修缮工程设计方案的批复



黄埔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来文《关于提请审定广州市文物保护单位壶天罗公祠修缮工程设计方案的请示》（穗埔文广新报〔2018〕54号）及其附件收悉。壶天罗公祠为广州市文物保护单位横沙民俗建筑群之一。经组织专家论证并研究，我局意见如下：

一、所报方案符合文物保护原则，基本可行。

二、以下内容需要进一步完善：

1.深化现状勘察，进一步明确建筑的形制特征，为勘察和设计分析提供依据。

2.补充说明建筑及周边场地的排水状况，深化周边场地的设计内容；进一步明确现状各部位残损情况和工程量，修缮措施应更有针对性。

3.补充必要的大样图。

4.建议恢复中路屋面脊饰。

请组织设计单位按以上要求补充完善方案，并经你局审核确认后实施。

三、请按所报方案及文物保护的要求组织具备文物保护单位三级（含）以上资质单位实施该修缮工程。

四、在该项修缮工程开展前，请将最终方案、施工单位资质证书资料、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开工日期及计划竣工日期等开工报告信息报告我局。

五、在施工过程中，请加强施工组织与管理，确保文物安全。如发现问题，请及时向我局反馈；如需变更或补充设计内容，需上报备案；如需变更方案中的重要内容，须按程序另行申报批。

六、工程完成后，请备齐材料报我局组织验收。

此复。



2018年9月28日

（联系人：王健，联系电话：2833703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总队。